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朱冠儒  
電話：08-7320415轉6513  
傳真：08-7326195  
電子信箱：a00229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屏人企字第110030100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3418927\_11003010000\_1\_3418927\_11003010000\_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社區精神病人轉介單」1份，請  
廣為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110年1月20日屏衛心字第  
1103021200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處所屬各人事機構-1

副本：本處企劃科

